



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

Taipei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:104年8月17日

聯絡人:張介欽襄閱主任檢察官

電話:(02) 23146881

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 2016 年第 14 屆總統、副總統暨第 9 屆立法委員查察賄選及暴力執行小組揭牌

壹、為維持選舉的純淨，保護民主政治之基石，政府歷年來均極重視查察賄選工作，尤其近年來本署與警、調機關查賄雷厲風行，已確實日漸淨化選風。本次第 14 屆總統、副總統及第 9 屆立法委員選舉，關係執政權之取得，政黨競爭激烈乃可預見；而本署所轄雖多屬政經高度發展之都會區，選風相對較佳，惟仍有部分鄉鎮及傳統社區，將依選民結構、風土民情、使用語言習性、媒體管道等因素，因地制宜，結合警、調機關嚴厲執行查賄之工作，俾全面端正選風，使全民能在良好的選舉環境中，真正的選賢舉能，建立清明的政治。

貳、本署將針對經對歷年各項選舉查察作為深入檢討，並就執行反賄選及查賄工作待改進或不足之處，參酌本次選舉之特色，依據法務部頒佈之選舉查察工作綱領，公正

嚴密迅速執法，以有效達成淨化選風之目標。

參、本署選舉查察暴力執行小組於揭牌日起運作，除依照「淨化選舉風氣實施方案」、「檢察機關執行選舉查察淨化選舉風氣實施要點」及「檢察、警察、調查機關查查賄選注意事項」等法令規定，掌握相關工作要領外，並將適時召開「檢、警、調、政風機關查察賄選座談會」緊密分工合作，另由檢察長或主任檢察官、分區查察檢察官定期或不定期召集轄區之查察單位人員，交換賄選情資，並研商有關選舉查察重點目標及偵查蒐證之具體作為。而於賄選情形嚴重或選前情勢緊繃之階段，檢察官應視情況，隨時進駐警察局，站在最前線查緝賄選。